

# 栾树 古典乐是我摇滚的根

文 阿加东



栾树在青岛

## 13岁到北京学古典音乐 转型担任黑豹乐队键盘手

栾树生在青岛，父亲是中学音乐老师，母亲虽是国棉二厂的普通工人，却爱好诗歌，充满文艺气息。父亲送给栾树一把儿童小提琴，带他去音乐教育家董吉亭家里学琴。每天拉不完的练习曲，为他指明了人生方向，也给了他一个不一样的童年。“现在回想起来，年少时期的我是被音乐氛围环绕着成长起来的。无论什么时间，家里只要有琴声，不管我们兄弟几个谁在练琴，包括奶奶、爸爸、妈妈在内的全家人都非常开心，绝对不会打扰你。”栾树说。

13岁那年，栾树背着小提琴独自一人坐绿皮火车到北京，考入中央音乐学院附中。因为被小号演奏家冀瑞凯看中，改学小号，辅修钢琴。上学期间，他最爱去音乐欣赏室，借阅琴谱，对照着听交响乐。“我对音乐的理解得益于古典音乐，我学了各种乐器，参加了学校交响乐队的排练、演出。”

邓丽君的《一封情书》给栾树带来崭新的体验，很快又听到了《人证》《狐狸的故事》《阿西尼的街》等日本电影的主题歌。“那个时候刚刚改革开放，此前根本没听说过吉他失真，甚至不知道音乐原来可以这么自由。”他和同学景岗山、庄雁、林海组成校园乐队，翻唱刘文正、陈彼得的歌。

16岁时，栾树给一部电视剧写过音乐，那部剧叫《马路天使》，讲清洁工的故事。“当时我还是学生，但已经在写流行歌曲了，写完之后和同学们一起排练、录音。我们都不太了解录音是怎么一回事，只能一起探索。共同写完总谱，大家的演奏水平都没问题，但对于声音的呈现缺乏认知，也不知道立体声的概念，后来才意识到，其实不用担心这个问题，因为是单声道播出，哈哈。”

栾树正式发表的第一首作品是为1990年北京亚运会创作的《我的亚细亚》。“当时苏芮堪称巨星，央视导演问她是否愿意唱这首歌。她听完样带之后立即答应邀约，即使这首歌是合唱，她也愿意来唱，最后录出来是刘欢、韦唯和苏芮合唱的版本。”栾树回忆。

不久后，栾树加入黑豹乐队，担任键盘手。1992年，黑豹乐队凭借专辑《黑豹》红遍大江南北。栾树感慨道：“那个年代的东西充满人性和温暖的感

觉，没有高科技，全凭真本事，但是有一种质感，就像是用胶片拍电影的那种感觉。”专辑发行后不久，窦唯退出乐队，栾树成为主唱，并参与制作了黑豹乐队的第二张专辑《光芒之神》。

有一个人对栾树影响很大，就是黑豹乐队第一张专辑的制作人Jim Lee。“我从他身上学到很多东西，声音怎么采进来，怎么完成缩混，录歌手的时候，制作人跟歌手怎么交流，我觉得这个过程很有意思，黑豹的第二张专辑我们自己来制作，也不觉得生疏。”

1994年，窦唯唯之后，栾树也离开了黑豹乐队。“我那儿有一个最大的改变，突然不喜欢站在舞台上唱歌了。但是，特别喜欢在幕后做一些工作，于是就向电影音乐、音乐制作方面倾斜。”

## 如今任何音色都能修出来 但缺少了模拟录音的真实感

离开黑豹乐队后，栾树远离了大众的视野，不愿意抛头露面。用他自己的话说：“躁得比较早，之后，安静得也快。”他为韩红、那英、许巍、齐秦、孙楠、沙宝亮、周晓鸥、纪如璟等人制作音乐，许巍的《在别处》、周晓鸥参加《我是歌手》时的音乐制作均出自他手。

他至今仍怀念模拟录音的时代：“那时我录过上百首歌，都是在模拟台子上直接混音，歌手、乐手靠的是实力，为了录人声，换不同的麦克风，为了调鼓的声音，会花一整天的时间，为了找吉他的音色，能换若干把琴。这都是对声音的极致的要求，不像现在，后期修修补补，什么音色都能修出来，简单了，容易了，但缺少了很多可贵的东西。”

机缘巧合，栾树为俞钟导演的电影《我的兄弟姐妹》创作配乐。“俞钟导演十分重视作曲，把作曲当成整个电影创作团队中最重要的工种之一。我从剧本创作阶段开始介入，参与了多次剧本研讨，所以非常明白故事的创作背景和编剧的内心世界，这些经历对作曲很有帮助。”

《我的兄弟姐妹》讲述的是一家人彼此相伴取暖的故事。其中一段音乐，栾树创作的时候，想到了自己少年时从青岛坐火车去北京，和妈妈告别的场景。“那时候妈妈要上班，不能送我，而我乘坐的火车恰好会路过妈妈上班的工厂。于是我和妈妈

约定，我上车后，在车窗上系一条红领巾，妈妈站在铁路沿线的一棵大树下，等火车经过时，她就能看到那条迎风飘扬的红领巾，就会知道我坐在哪儿了。”栾树觉得这部电影中也有类似的情感，便把这段情绪写成音乐，融进了电影。

当年为《非诚勿扰2》配乐，栾树倾向于摇滚风格，但时隔多年日渐成熟，如今他开始回归音乐的本质。“现在只需要一台合成器，一台电脑就能完成所有的工作，包括律动、根音变化、不同键位和不同把位，都可以用软件做出来。但说实话，这些东西对我来说太虚拟化，我更想回归音乐本身的真实感。我还是崇尚旋律、和声，我的作品呈现出来的基本上都是以上旋律为主的东西。我做的电影音乐有大段的交响乐，也有电子乐、重金属音乐的感觉，同时也用过琵琶、三弦这类民族乐器，用过弦乐队与电声融合，这些我觉得都挺过瘾的。”

## 人生经历的每一段酸甜苦辣 对音乐人的创作都有很大帮助

栾树喜欢《辛德勒的名单》《星球大战》《疾走罗拉》等电影的配乐，认为自己还有很大差距，只不过运气好，遇上了一些商业电影，为自己闯出了一点名气。他也尝试过创作纪录片音乐，他认为：“纪录片的空间更大，需要的内容也不像电影音乐那么复杂，但越简单的东西有时反而越不容易做出来。”

“我在写电视剧《雪豹》主题曲的时候，去了西藏的卓木拉日峰。真正站在雪山脚下，感觉无比震撼。”栾树把这段音乐收录在他的作品集当中，取名为《卓木拉日的回忆》。

栾树的不少音乐作品都能把人带入画面当中，比如那首长达8分钟的《致大海》。“我从小在青岛海边长大，我爸经常领着我去海边看日出，看太阳从海岸线缓缓升起。这首歌用在了第一部影视剧里，我希望能比较具象化地向观众传达大海的感觉。”他认为，人生的实际经历，每一段酸甜苦辣，对音乐人精神世界的积累都有很大的帮助，能起到催化作用。

他花了一年时间，对自己过去创作的音乐重新编曲录制，出版了一套三张黑胶唱片专辑，取名为《栾树·之礼》。专辑分三个部分——曲若水、曲则全、逍遥游，分别对应纯音乐、世界音乐、流行乐。“比如，专辑里面收录了王菲唱的《清静经》，把老子的道家经典变成清灵的音乐。我在音乐学院附中上学时相识的朋友吕思清帮我完成了部分弦乐演奏，他录音时，我在旁边听，唏嘘不已，特别感动。”在自小学西方古典音乐的栾树看来，中国的传统文化、民间音乐是他真正的根源，让他感觉很踏实。

栾树拒绝商业化，他的歌很少被传唱，他也很少为他人创作流行歌曲。实际上，他非常擅长编曲和声旋律，当问及他为什么没去做一些比较市场化的流行音乐时，他给出了答案：“音乐本身没有标准，它是人主观的感受，而不是音乐家客观的成绩。这和体育不一样，体育有严格的评分标准和评奖机制，但音乐很难给出一个量化的标准。”

栾树那一代音乐人，缔造了许多经典作品，铸就了时代记忆。摇滚精神成为平凡生活中的英雄梦想，而经过岁月涤荡之后，栾树的纯音乐作品折射在影视画面中，无疑成为唤起这种精神的一个符号，带来更真切的感动。

## 栾树访谈

### 从音乐人到马术选手 一辈子就做这两件事

问：您从小痴迷于音乐，什么时候喜欢上骑马了？

栾树：可能是从小受电影的影响，觉得骑在马背上的佐罗怎么能这么帅啊！所以我第一次骑马，真的是风驰电掣一般的感觉，我就想，这肯定是我一辈子的爱好！我很快学会了骑马，骑着马到处跑，偶然认识了一名教练，看他们训练、比赛，发现原来这里面有这么多的学问、思想，不是说能跑、能停就算会骑马了，骑马可以帮你做很多平时做不到的事情。

问：普通人很少和马接触，谈谈您骑马、养马过程中的体会？

栾树：和马在一起，能让人变得安静，敬畏之心油然而生。我和马共同度过三十多年了，什么事都经历过，逐渐变成了一种信念的支撑，让我觉得没有什么过不去的事。马的节奏并不是天生的，需要人去传导，甚至需要用不同的情绪和马说话。很多人在意马的血统，但一匹好马，如果没有人骑它、训练它，它就失去了血统的意义。这就好比一个音乐天才，如果他没有什么作品，就毫无说服力。音乐需要掌握节奏，这让我骑马时进步比较快。马的那种顺服、服务于人的精神，也让我明白了音乐要为人服务。

问：从音乐人到马术选手，您有没有进入了“第二人生”的感觉？

栾树：我在1997年9月代表北京队参加了第八届全运会马术比赛，以业余运动员的身份在场地障碍个人赛中获得第八名，并帮助北京队夺取了场地障碍团体赛冠军。

其实有一个阶段，我都不知道该怎么界定自己。

后来慢慢想明白了，做音乐和骑马其实是相通，我用一样的态度对待这两件事。我觉得这辈子能把做音乐、骑马这两件事情琢磨明白，就已经不错了。

问：想没想过专门为马术运动创作音乐？

栾树：我的马厩从早上就开始播放音乐，根据不同的天气，选择不同的音乐，以这种方法与马交流。马术运动给了我很多启发，包括音乐创作，我还想拍一部关于中国的马的音乐纪录片。有马的地方就有音乐，这是一种完美的结合。我喜欢旅行、喜欢马，我喜欢边缘化的文化和生活，也一直想把这些记录下来，做一组中国的world music(世界音乐)。中国好的音乐太多了，我曾在云南听到当地少数民族的唱诗，四部和声，听得人后背发麻，折服了！我希望能从声音当中挖掘我对录音和制作的看法，从音频和视频角度全面地呈现出来。音乐给予了我很多，我也要回报音乐，回报志同道合的朋友们。

(图片由受访者提供)

## 讲述

### 散文家汗漫出版新书《纸上还乡》

## 故乡或许只能在内心留存

口述 汗漫 整理 何玉新

近日，“在异乡重建故乡——《纸上还乡》新书分享会”在上海钟书阁举办。诗人、散文家、《纸上还乡》作者汗漫，批评家陆梅、黄德海、赵荔红展开交流探讨，分析了南阳盆地独特文化对中国历史的影响，与现场读者一起感受现代化进程中的乡愁，以及故乡、土地对人格的滋养与温暖。

汗漫，生于南阳，现居上海。著有诗集、散文集《一卷星辰》《南方云集》《居于幽暗之地》《星空与绿洲》等。曾获“人民文学奖”“孙犁散文奖”等奖项。由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出版的《纸上还乡》是他的最新散文集。作者写出了自己的故乡南阳，写出了张衡、诸葛亮、庾信、韩愈、姚雪垠、周梦蝶、钱锺书、南丁、齐亮、二月河等文人生活过的南阳，也写出了乡村生态与乡民人格、思维方式的连接，使整部书成为辨认中国沧桑变迁的一个独特样本。

### 每个人都是异乡人 在异乡拥有故乡

我没有写作的优越感。写作仅仅是我世俗生活的一部分。在单位，我是一个职员，写公文、开会、说闲

话、出差。我用本名养活笔名，笔名也暗暗盯着本名，持守人的基本道义立场。同事中知道我笔名的人不多。个别人知道了，问我“汗漫”是什么意思？我说，就是狼狈、尴尬、羞愧的意思，大汗淋漓、泪流满面嘛。其实，这一笔名来自明末清初李渔《凉州》一诗：“似此才称汗漫游，今人忽到古凉州。笛中几句关山曲，四季吹来总是秋。”开阔、浩大、自由——写作，就是汗漫游。我以“汗漫”为笔名，也以“汗漫”为人生活。

上世纪80年代，我毕业于某大学数学系，在中原小城郑州上班，后进入某高校工作。上世纪90年代，我参加在诗坛有标志性意义的“青春诗会”，获《诗刊》“新世纪(2000—2009)十佳青年诗人奖”。人到中年，经面试、笔试和考察，我被上海一家科研院所聘用。我远离诗人的身份，世俗气息日益浓郁，头发剪短了，烟戒了，表情变得本分而平庸。

我渐渐适应了米饭和糖，听懂了沪语和苏州评弹，在南方地理、人文两个层面的游历中，对古老中国有了更全面的认知。回河南，河南把我当成上海人；在上海，上海把我当成外乡人，或叫“新上海人”。但故乡与童年随身而行，像血液一样，决定了我的文字的体态与力量。

与上海本土作家相比，我的写作必然是一种异质性的写作，我只能持移居者的视角来介入、体察。我印象中小说《繁花》的作者金宇澄讲过，他生活在巨鹿路那一带，闸北区对他来讲就是异乡，就是远方，很多熟悉的店铺、街景，除了历史保护建筑不能动，其他的经常会发生变化，街上的人、街上发生的事情就更陌生了。所以我想，每个人都是异乡人，但这种异乡感对每个人来讲是有益的，能让你真正认识到自己的内心，同时保持一种成长性，以及对未来的无限想象力。同时，仅仅有异乡是不够的，我们还需要去构建一个内心的故乡，以我们的家乡、我们出生的原点和核心，不断地丰富它、滋养它，让这样一个故乡在自己的内心成长，它也滋养我们，让我们能获得一种安定感。

### 延续古老的文学命题 从精神上回到故乡

《纸上还乡》这本书我写了二十来年。第一篇《穿过南阳盆地》，是我在南阳生活时写的；最新一篇《黄山遗址记》，是前两年我回故乡，去了南阳旁边一个新石器时代的遗址，叫黄山，与安徽黄山同名。全书分三部分：第一部分以南阳为切入点，认识我们共

同经历过的时代；第二部分写了若干人和事；第三部分写南阳的风情、民俗以及我个人的一些记忆。

回头看，我早期的散文唯美了一些，近年的几篇，《母亲与故乡》《小水九月寒》《草木之人》等，分量更重。《小水九月寒》写普通百姓的宽厚和温暖，《草木之人》写了一位南阳人——两次获得全国优秀短篇小说奖的农民作家乔典运，写了他人人生中暗淡的一面。

异乡和远方，意味着一个人精神世界和生命世界的扩张、更新，给我们带来自由，带来新的可能性，但是，其中的不确定感又给我们带来焦虑、困惑。所以我们还是时时回故乡，不光是地理意义上，坐高铁、坐飞机回到故乡，可能更重要的还是从阅读、从写作、从精神上回到故乡，重建故乡，这两个维度，对我们每个人而言都是必要的。

故乡的书写，还乡的书写，是一个非常古老的文学命题。从《诗经》中就开始还乡：“昔我往矣，杨柳依依。今我来思，雨雪霏霏。”东汉的张衡是天才型人物，他是科学家，懂天文，能创造地动仪，绘制星图，也是诗人、汉赋大家。他的《归田赋》是中国人的第一篇关于回到家乡、回到田园的文章。大家可能更熟悉陶渊明的《归去来兮辞》，其实陶渊明的很多表达意象完全是对张衡的回应，像回声一样。鲁迅的《故乡》也是一个还乡的叙事，他一开始写：“我冒着严寒，回到相隔二千余里，别了二十余年的故乡去。”故乡是复杂的，鲁迅笔下的故乡充满了凉薄、悲哀。

我在《母亲与故乡》中写到诗人痲荻，他是南阳人，曾说过自己的文学源泉，一是母亲，二是故乡。故乡和母亲，是立体的、多维度的，不能单



汗漫

### 一切有诚意的写作 都是在纠正内心的偏差

《纸上还乡》也写到了南阳的一些标志性符号，比如汉画，东汉时期的工匠们在石头上刻写的种种线条，非常有想象力，非常美。尽管沿着黄河走都能看到汉画，但是集大成者在南阳，南阳汉画馆是全世界最好的汉画馆。南阳是我们民族、我们国家的一个基因切片，我希望这本书能让南阳人有所共鸣，南阳之外的人看了也能从中认识到自己所经历的、思考的、体会到的种种痛苦和欢乐，认识到我们民族的过往，认识到我们国家的种种变革和回忆。

对一个诗人来说，可能随着时间的推移与生活的延展，很多经验无法在诗歌中传达，就会写散文。但我始终以诗歌写作的态度对待散文，力求让每一句、每一行都有独立存在的价值。

散文就是写作者的个人史、小地方志。怎么样写作不是问题，怎么样生活是一个问题——优异的散文，必然真实传达写作者的人格与命运，无法虚构或假设。一个想“藏起来”的作家应该写小说，把自我分解成虚构的人物，让他们去承受读者的审视和评判。当然，一切有诚意的写作，都是在见证生活，都是在纠正内心的偏差，任何写作者都应该是广义的现实主义者，只有直面现实，才能以写作作为自身消毒、免疫、预警。

很多人知道这样一个段子，某小镇派出所，农夫向警察解释：他在路边捡了一截绳子，到家才发现，这截绳子的另一端竟然有一头牛！在我看来，他解释得像写诗：镇定、缓慢，出其不意。我也想套用他的话，我在书桌上捡起一支笔，到清晨才发现，这支笔的另一端竟然有一段沉实有力的文字！

我喜爱苏东坡。这位诗人背景的散文家，以诗歌写作的基本伦理，即：词语的准确和精神的自治，为当下中国散文文体探索提供了参照和标杆。他的文字就是“渡海帖”，不断地向后世传递无尽的爱意和暖意。我是收信人之力。

人到中年，写作的活力会衰退吗？其实，越写越好的诗人、作家是很多的，我希望自己的诗、散文，能够同时拥有少年破晓的清澈无邪、晚年薄暮的萧瑟哀凉。或许，散文本身就是一种可以自适、自洽的文体。我接受自己平庸和凡俗，我写作，就是我生活，像大地一样寒暑交替，水穷云起。当我更老，也许会写得更好，因为我与这个世界的关系更深、更复杂难言。